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nalogue Holdings Limited 安樂工程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77)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

財務概要

	2020年 百萬港元	2019年 百萬港元
未完成合約價值	11,847.5	9,408.5
收益	5,125.2	4,481.9
毛利	909.1	786.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301.4	245.0
每股基本盈利	0.22港元	0.20港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已決議派付第二次中期股息每股7港仙。(i)

- (i) 預期將於2021年4月29日或前後派付的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第二次中期股息為每股7港仙，總金額為98,000,000港元。連同2020年9月派付的首次中期股息每股3.82港仙，總金額為53,480,000港元，本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作出的股息分派將合共為每股10.82港仙，總金額為151,480,000港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3.014億港元計，派息比率為50.3%。

業績

安樂工程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2020財政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收益	3	5,125,181	4,481,911
銷售及服務成本		<u>(4,216,050)</u>	<u>(3,695,178)</u>
毛利		909,131	786,733
其他收入		18,172	16,523
其他收益及虧損	5	(5,019)	(6,469)
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下的減值虧損(扣除回撥後)		(20,987)	(4,352)
銷售及分銷開支		(4,086)	(4,141)
行政開支		(578,334)	(510,425)
上市開支		–	(6,992)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27,379	24,815
財務成本	6	<u>(3,707)</u>	<u>(2,385)</u>
除稅前溢利		342,549	293,307
所得稅開支	7	<u>(38,664)</u>	<u>(48,306)</u>
年內溢利	8	<u>303,885</u>	<u>245,001</u>
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物業重估虧損		(4,878)	–
物業重估虧損有關的所得稅		805	–
		<u>(4,073)</u>	–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38,783	(10,547)
出售於一間聯營公司權益而對累計 匯兌儲備之重新分類		228	–
清算一間聯營公司而對累計匯兌儲備之重新分類		–	2,013
攤薄於一間聯營公司權益而對累計 匯兌儲備之重新分類		–	20
		<u>39,011</u>	<u>(8,514)</u>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開支)，除稅		<u>34,938</u>	<u>(8,514)</u>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u>338,823</u>	<u>236,487</u>

	附註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應佔年內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301,350	245,001
非控股權益		2,535	—
		<u>303,885</u>	<u>245,001</u>
應佔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336,288	236,487
非控股權益		2,535	—
		<u>338,823</u>	<u>236,487</u>
		港仙	港仙
每股盈利			
基本	10	<u>22</u>	<u>20</u>
攤薄	10	<u>22</u>	<u>20</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0年12月31日

	附註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4,530	4,900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0,381	145,980
使用權資產		71,512	35,073
無形資產		–	6,017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已付按金		–	908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1	509,482	228,746
遞延稅項資產		5,787	835
		<u>721,692</u>	<u>422,459</u>
流動資產			
存貨		79,781	60,806
合約資產	12	1,004,492	915,172
貿易應收款項	13	789,953	947,768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95,203	110,030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	–
應收合營業務夥伴的款項		24,263	46,631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17,352
衍生金融工具		316	–
可收回稅項		22,548	1,447
已抵押銀行存款		15,374	215,140
銀行結餘及現金		1,116,105	686,450
		<u>3,148,035</u>	<u>3,000,796</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證金	14	460,168	500,96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15	1,105,467	1,045,706
合約負債		106,181	23,269
應付合營業務夥伴的款項		2,300	433
租賃負債		28,598	12,853
應付或然代價	16	77,009	–
應付稅項		12,071	36,539
		<u>1,791,794</u>	<u>1,619,768</u>
流動資產淨額		<u>1,356,241</u>	<u>1,381,028</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2,077,933</u>	<u>1,803,487</u>

	附註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4,000	14,000
儲備		<u>1,959,632</u>	<u>1,747,804</u>
權益總額		<u>1,973,632</u>	<u>1,761,804</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42,306	21,276
遞延稅項負債		14,764	17,706
遞延收入		2,432	2,701
應付或然代價	16	<u>44,799</u>	<u>–</u>
		<u>104,301</u>	<u>41,683</u>
		<u>2,077,933</u>	<u>1,803,487</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編製基準

本綜合財務報表已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而言，當可合理預期該等資料會影響主要用戶的決策，該等資料會被認定為重要。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規定的適用披露。

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本年度強制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且已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概念框架指引修訂本及以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以編製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的修訂本	重要性的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此外，本集團已提早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與2019新冠病毒相關租金減免」。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概念框架指引修訂本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財務狀況及表現以及／或對本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產生重大影響。

2.1 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重要性的定義的修訂本的影響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該等修訂本為重要性提供新的定義，列明「倘某一信息的遺漏、錯誤陳述或內容晦澀會影響一般目的財務報表的主要使用者根據該等財務報表作出的決策，且對這些財務報表提供的是關於某個特定報告主體的財務信息，則該信息是重要的」。此外，該等修訂本釐清在整體財務報表的範圍內，重要性取決於信息的性質或幅度（單獨或與其他信息結合使用）。

本年度應用該等修訂本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2.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的定義的修訂本的影響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該等修訂本。該等修訂本釐清，儘管業務通常具有產出，但就一套綜合的活動及資產組合而言，產出並非符合業務定義之必要條件。為符合業務定義，一套購入的綜合的活動及資產組合至少必須包含投入及實質性的加工處理過程，且兩者結合能顯著有助於創造產出之能力。

該等修訂本移除評估市場參與者是否能夠替換缺失的要素或將購入的活動與資產整合起來。該等修訂本亦引進額外指引，以協助釐定是否已獲得實質性的加工處理過程。

此外，該等修訂本引入一項選擇性的集中度測試，允許對所收購之綜合的活動及資產組合是否符合業務作簡化的評估。在該選擇性的集中度測試下，若所收購總資產之絕大部分公允價值集中於一項可識別資產或一組類似的資產，則所收購之綜合的活動及資產組合不構成一項業務。評估中的總資產不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遞延稅項資產以及由遞延稅項負債的影響而產生之商譽。選用該選擇性集中度測試與否乃按逐項交易而定。

應用該等修訂本對當前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並無任何影響，因即使不應用選擇性的集中度測試亦會得出類似結論。

2.3 提前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與2019新冠病毒相關租金減免的修訂本的影響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該修訂本。該修訂本為承租人引進新的可行權宜處理方法，使其可選擇不評估與2019新冠病毒相關租金減免是否為一項租賃修訂。此可行權宜處理方法僅適用於由2019新冠病毒直接產生的租金減免及滿足以下所有條件：

- 租賃付款變動導致的租賃的經修訂代價與緊接變動前的租賃代價大致相同或低於該代價；
- 租賃付款的任何減少僅影響原定於2021年6月30日或之前到期的付款；及
- 租賃的其他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性變動。

承租人應用可行權宜處理方法將租金減免導致的租賃付款變動入賬（倘變動並不構成租賃修訂），否則以同一方式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的變動入賬。租賃付款的寬免或豁免應作可變租賃付款入賬。相關租賃負債會獲調整以反映寬免或豁免的金額，並於該事件發生的期間內在損益中確認相應調整。

應用該修訂本對2020年1月1日的期初保留溢利並無影響。本集團已終止確認因寬免租賃付款而消除的部分租賃負債（分別採用該等租賃最初適用的折現率），導致租賃負債減少約75,000港元，並已於本年度的損益內確認為可變租賃付款。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及相關修訂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修訂本	概念框架指引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 或注資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5號的 相關修訂(2020年)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的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未作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的修訂本	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	對2018年至2020年週期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 年度改進 ²

¹ 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文所述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所有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可見將來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對概念框架的提述的修訂本

該等修訂本：

- 更新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中的提述，引用2018年6月頒佈之2018年財務報告概念框架(「概念框架」)，取代財務報表的編製及呈報框架(由2010年10月頒佈之2010年財務報告概念框架所取代)；
- 增加一項規定，即對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或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徵費範圍內的交易及其他事件，收購方應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或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而不是採用概念框架來確定其在業務合併中承擔的負債；及
- 增加明確的聲明，即收購方不能確認在業務合併中收購的或然資產。

收購日期為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首個年度期間開始當日或之後的業務合併，本集團將按未來適用基準應用該等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5號相關修訂(2020年)的修訂本

該等修訂本為評估將結算負債期限延遲至報告日期後最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作出澄清並提供額外指引，以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當中包括：

- 訂明負債應基於報告期末存在的權利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具體而言，有關修訂澄清：
 - (i) 分類不應受管理層在12個月內結清負債的意圖或預期所影響；及
 - (ii) 倘若該權利以遵守契諾為有條件，則即使貸款人在較後日期才測試是否符合條件，該權利在報告期末符合所有條件的情況下亦存在。
- 澄清倘若負債具有若干條款，可由對方選擇透過轉讓實體本身的權益工具進行結算，則僅當實體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報**，將該選擇權單獨確認為權益工具時，該等條款才不會影響其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負債。

此外，由於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香港詮釋第5號亦作出修訂，以使相應的措詞保持一致且結論不變。

根據本集團於2020年12月31日之未償還負債，應用該等修訂本不會導致本集團之負債重新分類。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8年至2020年週期的年度改進的修訂

年度改進對以下與本集團相關的準則作出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該等修訂澄清，為評估對原金融負債條款的變更是否構成「10%」測試下的實質性變更，借款人僅計入在借款人與貸款人之間已支付或收取的費用，包括由借款人或貸款人代表對方支付或收取的費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附用作說明的示例13之修訂，從示例中刪除出租人為租賃物業裝修而作出補償之說明，以消除任何潛在混淆情況。

應用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表現造成重大影響。

3. 收益

本集團於兩個年度自三個主要來源確認收益，即承包工程、維修工程及銷售商品。

(i) 分拆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下文為按本集團的主要產品及服務劃分的收益分析：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i>收益確認之時間及收益類別</i>		
於一段時間確認及長期合約		
承包工程	4,101,152	3,580,020
維修工程	881,483	679,071
	<u>4,982,635</u>	<u>4,259,091</u>
於某一時點確認及短期合約		
銷售商品	142,546	222,820
	<u>142,546</u>	<u>222,820</u>
	<u><u>5,125,181</u></u>	<u><u>4,481,911</u></u>

(ii) 獲分配至剩餘履約客戶合約責任的交易價格

於2020年12月31日分配至剩餘履約責任(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的交易價格及確認收益的預期時間如下：

	承包工程 千港元	維修工程 千港元	銷售商品 千港元
一年內	4,290,945	932,562	278,604
超過一年但不足兩年	2,447,902	367,601	—
超過兩年	2,585,783	944,085	—
	<u>9,324,630</u>	<u>2,244,248</u>	<u>278,604</u>

於2019年12月31日分配至剩餘履約責任(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的交易價格及確認收益的預期時間如下：

	承包工程 千港元	維修工程 千港元	銷售商品 千港元
一年內	4,801,637	783,215	198,107
超過一年但不足兩年	1,704,081	538,196	—
超過兩年	446,267	936,982	—
	<u>6,951,985</u>	<u>2,258,393</u>	<u>198,107</u>

4. 板塊資料

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以分配資源及評估板塊表現之資料，專注於已付運或已提供之商品或服務的類型。於達致本集團可呈報板塊時，概無匯集主要營運決策者識別的經營板塊。

具體而言，本集團的可呈報板塊及經營板塊如下：

屋宇裝備工程：	提供機電工程屋宇裝備工程服務，涵蓋暖通空調系統、消防系統、給排水系統及電氣系統及超低電壓系統的設計、安裝、測試及調試及維修
環境工程：	提供環境工程系統的設計、建造、運營及保養之整套解決方案，可用於污水處理、給水處理、固體廢物處理、污泥處理及氣體處理
資訊、通訊及屋宇科技（「ICBT」）：	提供基建通訊以及保安及門禁系統的設計、軟硬件開發、安裝及保養之整套解決方案
升降機及自動梯：	提供i)以「Anlev Elex」及「TEI」（於2020年3月31日起至2020年8月9日止期間）商標售賣的各種升降機及自動梯的設計、供應及安裝之整套解決方案；及ii)升降機及自動梯的維修及保養服務

板塊收益對賬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屋宇 裝備工程 千港元	環境工程 千港元	ICBT 千港元	升降機及 自動梯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益					
— 承包工程	2,926,275	516,552	331,523	326,802	4,101,152
— 維修工程	236,823	292,619	108,749	243,292	881,483
— 銷售商品	6,748	87,412	13,045	35,341	142,546
	<u>3,169,846</u>	<u>896,583</u>	<u>453,317</u>	<u>605,435</u>	<u>5,125,181</u>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屋宇 裝備工程 千港元	環境工程 千港元	ICBT 千港元	升降機及 自動梯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益					
— 承包工程	2,488,330	636,386	339,395	115,909	3,580,020
— 維修工程	170,380	278,352	98,613	131,726	679,071
— 銷售商品	17,605	172,148	6,374	26,693	222,820
	<u>2,676,315</u>	<u>1,086,886</u>	<u>444,382</u>	<u>274,328</u>	<u>4,481,911</u>

板塊收益及業績

下文為按經營及可呈報板塊劃分的本集團收益及業績分析：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屋宇 裝備工程 千港元	環境工程 千港元	ICBT 千港元	升降機及 自動梯 千港元	板塊間 對銷/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益						
—外部	3,169,846	896,583	453,317	605,435	—	5,125,181
—板塊間	2,765	—	35,266	2,903	(40,934)	—
總收益	<u>3,172,611</u>	<u>896,583</u>	<u>488,583</u>	<u>608,338</u>	<u>(40,934)</u>	<u>5,125,181</u>
板塊溢利	155,673	20,077	81,370	56,662	—	313,782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32,835
銀行利息收入						5,772
財務成本						(3,707)
未分配收入						22,137
未分配開支						<u>(28,270)</u>
除稅前溢利						342,549
所得稅開支						<u>(38,664)</u>
年內溢利						<u><u>303,885</u></u>
其他板塊資料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799	1,538	1,164	4,656	17,732	27,889
使用權資產折舊	9,468	1,335	4,582	3,976	2,043	21,404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	—	—	5,462	—	5,462
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下的 減值虧損(扣除回撥後)	2,623	17,145	598	621	—	20,98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收益)虧損	(133)	168	—	23	(30)	28
終止確認使用權資產及 租賃負債的收益	(154)	—	—	—	—	(154)
無形資產攤銷	—	—	—	19,880	—	19,880
	<u>—</u>	<u>—</u>	<u>—</u>	<u>19,880</u>	<u>—</u>	<u>19,880</u>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屋宇 裝備工程 千港元	環境工程 千港元	ICBT 千港元	升降機及 自動梯 千港元	板塊間 對銷/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益						
—外部	2,676,315	1,086,886	444,382	274,328	—	4,481,911
—板塊間	4,625	—	52,209	367	(57,201)	—
總收益	<u>2,680,940</u>	<u>1,086,886</u>	<u>496,591</u>	<u>274,695</u>	<u>(57,201)</u>	<u>4,481,911</u>
板塊溢利	141,024	67,535	64,700	26,022	—	299,281
分佔若干聯營公司業績						24,815
銀行利息收入						6,161
財務成本						(2,385)
未分配收入						7,140
未分配開支						<u>(41,705)</u>
除稅前溢利						293,307
所得稅開支						<u>(48,306)</u>
年內溢利						<u><u>245,001</u></u>
其他板塊資料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832	1,261	1,148	3,771	11,197	20,209
使用權資產折舊	8,275	354	4,361	1,288	385	14,663
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下的 減值虧損(扣除回撥後)	(6,801)	10,742	210	201	—	4,35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	—	—	6	—	6
無形資產攤銷	—	—	20	555	—	575
	<u>—</u>	<u>—</u>	<u>20</u>	<u>555</u>	<u>—</u>	<u>575</u>

經營板塊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板塊溢利指各板塊賺取的溢利，當中並未分配中央行政成本、若干其他收入、若干其他收益及虧損以及分佔若干聯營公司業績。此為就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的方法。

板塊間收益按現行市場費率收取。

板塊資產及負債

由於有關資料並無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審閱，因此，概無按經營板塊劃分的本集團資產及負債的分析。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各自對本集團於相應年度總收益貢獻達10%以上的客戶收益如下：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客戶A*	993,961	1,013,587
客戶B*	722,364	不適用#

相應收益對本集團總收益的貢獻未超逾10%。

* 來自四個板塊之收益。

地區資料

本集團的業務位於香港、中國內地、澳門、美利堅合眾國（「美國」）及其他地區。

有關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收益的資料乃按客戶所處地理位置呈列。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收益		
香港	4,061,534	3,922,278
中國內地	167,572	236,297
澳門	577,563	298,077
美國	297,030	—
其他	21,482	25,259
總計	5,125,181	4,481,911

有關本集團除遞延稅項資產外的非流動資產的資料乃按資產地域所在地呈列。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香港	179,732	164,523
中國內地	287,169	255,949
澳門	621	1,152
美國	248,383	—
總計	715,905	421,624

5. 其他收益及虧損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虧損)收益	(370)	2,200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虧損)收益	(2,738)	122
應付或然代價公允價值變動虧損(附註16)	(12,808)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28)	(6)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5,462)	-
終止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收益	154	-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1,368	(1,490)
出售於一間聯營公司權益的收益	13,974	-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收益	891	-
攤薄於一間聯營公司權益的虧損	-	(5,282)
一間聯營公司清算時重新分類至損益的海外業務換算的 匯兌差額累計虧損(附註)	-	(2,013)
	<u>(5,019)</u>	<u>(6,469)</u>

附註：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聯營公司湖南普利斯瑪電氣有限公司(「湖南普利斯瑪」)，一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被清算。湖南普利斯瑪於本年度向本集團返還約11,355,000港元的資金，清算並無產生收益或虧損。然而，於清算後，於匯兌儲備的累計虧損約2,013,000港元已重新分類至損益。

6. 財務成本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銀行借款利息開支	30	73
租賃負債利息	2,785	1,780
其他貸款利息開支	543	-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一名前股東款項的利息開支	43	-
銀行融資附屬成本	306	532
	<u>3,707</u>	<u>2,385</u>

7. 所得稅開支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香港	35,774	39,359
澳門	5,252	4,829
中國企業所得稅	4,292	814
美國聯邦所得稅	4,371	–
美國州所得稅	3,957	–
	<u>53,646</u>	<u>45,002</u>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香港	(3,060)	(1,947)
澳門	51	–
中國企業所得稅	1,969	–
	<u>(1,040)</u>	<u>(1,947)</u>
	52,606	43,055
遞延稅項	<u>(13,942)</u>	<u>5,251</u>
	<u>38,664</u>	<u>48,306</u>

於2018年3月21日，香港立法會通過2017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條例草案」)，引入利得稅兩級制。條例草案於2018年3月28日獲簽署成為法律，並於翌日刊憲。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首2百萬港元溢利的稅率為8.25%，而2百萬港元之後的溢利的稅率為16.5%。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的集團實體的溢利將繼續按劃一稅率16.5%繳稅。

因此，符合資格的集團實體的香港利得稅按8.25%(就估計應課稅溢利的首2百萬港元而言)及16.5%(就超過2百萬港元的估計應課稅溢利而言)計算。

根據澳門補充所得稅法例，公司被劃分為A組及B組納稅人。A組納稅人根據其實際應課稅溢利予以評稅。B組納稅人基於澳門財政局所確定的視作溢利予以評稅。本集團擁有A組及B組納稅人，而於兩個年度內，澳門補充所得稅乃根據應課稅溢利中超逾600,000澳門元的部分按12%稅率計算。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於兩個年度內，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

對於本公司身為中國稅務居民的附屬公司及本集團聯營公司，倘使用於2008年1月1日或之後所賺取溢利產生的未分派盈利向其直接控股公司（非中國稅務居民）宣派股息，則該等公司須按10%的稅率繳納中國股息預扣稅。根據《內地和香港特別行政區關於對所得稅避免雙重徵稅和防止偷漏稅的安排》及國稅發[2008]112號，直接擁有內地公司至少25%資本的香港居民公司，適用5%的股息預扣稅稅率。截至2020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採用5%的預扣稅稅率。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撥回股息預扣稅撥備額約313,000港元（2019年：已確認撥備額約1,014,000港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支付預扣稅約757,000港元（2019年：814,000港元）。上述導致股息預扣稅撥備撥回淨額約1,070,000港元已在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計入損益賬（2019年：撥備額約200,000港元於損益賬中扣除）。

本集團於美國營運的美國附屬公司須繳納美國企業稅，其稅率為適用美國聯邦所得稅率的21%，以及紐約州、新澤西州及紐約市司法管轄區平均所得稅率12.975%。

8. 年內溢利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年內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得出：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附註）：		
— 董事薪酬	22,704	26,401
— 薪金及其他福利	1,071,831	962,317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不包括董事）	47,471	44,123
	<u>1,142,006</u>	<u>1,032,841</u>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計入銷售及服務成本）	246,898	263,98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7,889	20,209
使用權資產折舊	21,404	14,663
無形資產攤銷	19,880	575
存貨撇減，淨額	3,966	1,108
存貨撇銷	—	142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收益	(316)	(602)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	(141)	(2,037)
減：就年內產生租金收入的投資物業產生的直接經營開支	15	303
	<u>(126)</u>	<u>(1,734)</u>
核數師薪酬	<u>4,621</u>	<u>4,270</u>

附註：於本年度，本集團就與2019新冠病毒相關補貼確認政府補助約97,028,000港元，其中約90,573,000港元與香港政府的「保就業計劃」相關，並計入銷售及服務成本以及行政開支中（2019年：無）。

9. 股息

年內確認為分派的本公司普通股股息：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2020年中期股息－每股3.82港仙 (2019年：2019年中期股息每股3.85港仙)	53,480	53,900
2019年第二次中期股息－每股5.07港仙 (2019年：不適用)	70,980	—
	<u>124,460</u>	<u>53,900</u>

報告期結束後，董事會已決議向本公司股東派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第二次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7港仙(2019年：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第二次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5.07港仙)，總額為98,000,000港元(2019年：70,980,000港元)。

10.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按以下數據計算：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盈利(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u>301,350</u>	<u>245,001</u>
普通股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1,400,000,000	1,215,890,411
攤薄潛在普通股的影響		
— 超額配股權	—	79,047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400,000,000</u>	<u>1,215,969,458</u>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2019財政年度」)，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乃假設資本化發行已於2019年1月1日生效而釐定。

由於並無已發行攤薄性潛在普通股，故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等。

11.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投資成本		
香港以外上市	116,606	118,453
非上市(附註)	240,840	—
分佔收購後溢利及其他全面收益(扣除已收股息)	<u>152,036</u>	<u>110,293</u>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u><u>509,482</u></u>	<u><u>228,746</u></u>

附註：於2020年3月31日，本集團收購Transel Elevator & Electric Inc.（「TEI」）的51%股權，而TEI於收購事項後成為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於2020年8月10日，本集團出售TEI的2%股權。於出售事項後，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TEI的49%股權。有關詳情載於附註18。

12. 合約資產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合約資產	1,018,247	915,172
減：信貸虧損撥備	<u>(13,755)</u>	<u>—</u>
	<u><u>1,004,492</u></u>	<u><u>915,172</u></u>

於2019年1月1日，合約資產約為978,397,000港元。

於2020年12月31日，合約資產包括約334,585,000港元（2019年：368,566,000港元）的應收保證金。本集團通常向其客戶提供一年保修期。保修期屆滿後，客戶會提供最終驗收證書並在合約訂明期限內支付保證金。

應收保證金為免息，且應於各建築合約的保修期末償還。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並無任何逾期而未減值的應收保證金。

合約資產變動乃由於i) 承包工程進度計量變動產生調整，或ii) 本集團有無條件權利收取代價時重新分類為貿易應收款項。

13. 貿易應收款項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754,676	953,961
減：信貸虧損撥備	(62,059)	(53,542)
	<u>692,617</u>	<u>900,419</u>
未開票收益 (附註)	93,042	42,853
應收票據	5,261	4,496
減：信貸虧損撥備	(967)	—
	<u>4,294</u>	<u>4,496</u>
	<u><u>789,953</u></u>	<u><u>947,768</u></u>

附註：未開票收益指本集團已可以確認但尚未開票的累計工程收益。本集團具有無條件權利收取未開票收益，有關收益預期於90日內開票並於報告期末起計12個月內收取。

於2019年1月1日，貿易應收款項總額（包括未開票收益及應收票據）約771,551,000港元。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應收票據的賬齡為一年內（2019年：六個月內）。

本集團一般授予介乎14至90天的信貸期。本集團會評估各個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並就各名客戶界定評級及信貸限額。此外，本集團會參照合約所列的付款條款審核每名客戶的應收款項還款記錄以釐定貿易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根據本集團採納的內部信貸評估，沒有逾期或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均有良好的信貸質素及低違約率。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貿易應收款項(扣除信貸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0至30日	472,311	587,087
31至90日	135,626	224,085
91至360日	74,691	84,677
1年以上	9,989	4,570
	<u>692,617</u>	<u>900,419</u>
總計	<u><u>692,617</u></u>	<u><u>900,419</u></u>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中包含於報告日期已逾期的總賬面值約286,357,000港元(2019年：466,240,000港元)的應收賬款。在逾期結餘當中，約65,415,000港元(2019年：56,196,000港元)已逾期90天或以上，經考慮與該等客戶的長期／持續關係、良好還款記錄及持續還款而不被視為違約。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根據整體評估就並無信貸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確認減值撥備約25,633,000港元(2019年：6,935,000港元)及撥回減值撥備約7,029,000港元(2019年：7,261,000港元)。已信貸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已作出減值撥備約25,196,000港元(2019年：34,633,000港元)及撥回減值撥備約36,505,000港元(2019年：29,955,000港元)。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總賬面值約15,069,000港元(2019年：無)的應收賬款已信貸減值，故約15,069,000港元(2019年：無)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由並無信貸減值轉撥至信貸減值。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合約資產已根據整體評估作出減值撥備約13,692,000港元(2019年：無)。於2019年12月31日的合約資產減值撥備並不重大。

14.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證金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273,480	311,640
貿易應計款項	50,655	58,039
應付保證金	134,159	127,479
應付票據	1,874	3,810
	<u>460,168</u>	<u>500,968</u>
	<u><u>460,168</u></u>	<u><u>500,968</u></u>

於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應付票據於六個月內到期。

貿易應付款項的信貸期介乎0至90天。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之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0至30日	157,990	188,793
31至90日	62,975	55,566
91至360日	20,210	27,233
1年以上	32,305	40,048
	<u>273,480</u>	<u>311,640</u>

1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應計員工成本	148,163	129,052
應計合約成本	919,359	873,365
其他	37,945	43,289
	<u>1,105,467</u>	<u>1,045,706</u>

16. 應付或然代價

	2020年 千港元
流動	77,009
非流動	<u>44,799</u>
總計	<u>121,808</u>

於2020年3月31日，本集團以總代價3,570萬美元（相當於約2.7846億港元）收購TEI的51%股權（載於附註18）。總代價3,570萬美元（相當於約2.7846億港元）中，1,785萬美元（相當於約1.3923億港元）已於收購事項完成時以現金支付。餘下代價1,785萬美元（相當於約1.3923億港元）（「遞延付款」）將根據事先協定期間內TEI實際表現予以延期及調整，調整介乎遞延付款的0%至140%。

遞延付款應按以下方式支付：

- (i) 10.71百萬美元（相當於約83.54百萬港元）將於最終確定首筆延期付款（將按TEI由2020年7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期間的實際表現計算）（「首筆延期付款」）後5個營業日內向賣方（定義見下文附註18）支付；及
- (ii) 7.14百萬美元（相當於約55.69百萬港元）將於最終確定第二筆延期付款（將按TEI由2021年7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期間的實際表現計算）（「第二筆延期付款」）後5個營業日內向賣方支付。

於初始確認日期，應付或然代價的公允價值約為109,000,000港元，為首筆延期付款及第二筆延期付款的估計公允價值。

應付或然代價於報告期末按公允價值計量，公允價值變動於損益內確認。於2020年12月31日，延期應付代價的公允價值約為121,808,000港元，其中約77,009,000港元將於自報告期末起計12個月內到期，並分類為流動負債。

	2020年 千港元
於2020年3月31日(初始確認日期) 公允價值變動虧損	109,000 <u>12,808</u>
於2020年12月31日	<u><u>121,808</u></u>

17. 資產抵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以下資產抵押：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物業	65,600	71,600
投資物業	4,530	4,900
銀行存款	15,374	215,140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16,293
	<u><u>85,504</u></u>	<u><u>307,933</u></u>

18. 收購及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a)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於2020年3月31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與六名獨立人士(「賣方」)訂立股票購買協議(「該協議」)，以收購TEI 34股已發行股份(相當於TEI股權的51%)，總代價3,570萬美元(相當於約2.7846億港元)。TEI為於紐約註冊成立的企業，主要業務為向住宅及商用房地產客戶提供垂直運輸領域的新建設、現代化、維修及保養服務。上述收購事項已於2020年3月31日完成，並使用收購法入賬作收購業務。

代價

	千港元
現金(附註i)	139,230
或然代價安排(附註ii)	<u>109,000</u>
	<u><u>248,230</u></u>

附註：

- (i) 總代價3,570萬美元(相當於約2.7846億港元)中，1,785萬美元(相當於約1.3923億港元)已於收購完成時以現金支付。
- (ii) 有關款項指首筆延期付款及第二筆延期付款於2020年3月31日的估計公允價值。

收購相關成本約10,399,000港元已從所轉讓代價中剔除，並於產生時直接確認為開支。於本年度前，收購相關成本約5,545,000港元已確認為開支。餘款約4,854,000港元已於本年度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行政開支」項目中確認。

於收購日期確認的資產及負債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5,692
使用權資產	35,509
無形資產	134,480
受限制現金	1,132
遞延稅項資產	460
流動資產	
存貨	1,412
合約資產	108,502
貿易應收款項	273,946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8,803
銀行結餘及現金	68,624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證金	(104,49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45,641)
合約負債	(138,770)
租賃負債	(6,568)
銀行借款	(55,652)
應付稅項	(4,746)
應付一名前股東款項	(656)
應付股東款項	(8,769)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	(825)
應付一名前股東款項	(4,204)
租賃負債	(28,941)
遞延稅項負債	(45,690)
	<hr/>
	193,603
	<hr/> <hr/>

本公司董事認為，所收購應收款項的公允價值(其主要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與合約總額(扣除信貸虧損撥備)，即與預期將於收購日期收回的應收款項合約現金流量的最佳估算相若。

非控股權益

於收購日期確認的TEI非控股權益(49%)乃經參考按比例分佔TEI資產淨值已確認數額計量，金額約為94,865,000港元。

於收購中產生的商譽

	千港元
已轉讓代價	248,230
加：非控股權益(於TEI的49%)	94,865
減：所收購資產淨值的已確認金額	<u>(193,603)</u>
於收購中產生的商譽	<u><u>149,492</u></u>

由於收購TEI將使本集團在美國的升降機及自動梯市場建立當地覆蓋、獲得知識及擁有超過30年的經驗，故該收購事項產生商譽。由於該等優勢並不符合可資識別無形資產的確認標準，故並非與商譽分開確認。

於收購TEI時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千港元
現金支付代價	139,230
減：所收購銀行結餘及現金	<u>(68,624)</u>
	<u><u>70,606</u></u>

是次收購事項產生的商譽可扣稅。

收購事項對本集團業績的影響

TEI業務於2020年3月31日至2020年8月9日期間產生的溢利約5,174,000港元計入本年度溢利。本年度收益包括TEI於2020年3月31日至2020年8月9日期間所產生約295,981,000港元的收益。

本段提供的備考資料僅作說明用途，並不一定展示本集團收購事項於2020年1月1日完成而實際實現之收益及營運業績及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其後出售事項，亦不打算作為對未來業績之預測。假若收購TEI於2020年1月1日完成，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收益將約為5,375,183,000港元，而本年度的溢利將約為322,405,000港元。

假若TEI收購事項已於本報告期初完成，確定本集團「備考」收益及溢利時，本公司董事根據於收購日期已確認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金額計算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的折舊及攤銷。

(b) 出售TEI 2% 股權

於2020年8月10日，本集團與TEI非控股股東Mark Gregorio先生訂立股份購買協議，以出售TEI 2% 股權，代價140萬美元（相當於約1,092萬港元）。上述出售事項已於2020年8月10日完成。出售事項完成後，TEI成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喪失控制權的資產及負債之分析：

	2020年8月10日 千港元
商譽	149,492
物業、廠房及設備	5,143
使用權資產	33,246
無形資產	115,155
受限制現金	1,132
遞延稅項資產	460
存貨	2,921
合約資產	108,329
貿易應收款項	256,036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4,659
銀行結餘及現金	65,947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證金	(87,41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48,274)
合約負債	(96,826)
租賃負債	(33,324)
銀行借款	(1,532)
應付稅項	(6,293)
其他貸款	(76,816)
應付一名前股東款項	(4,643)
遞延稅項負債	(39,124)
	<hr/>
已出售資產淨值	348,269

出售之收益：

	千港元
現金代價	10,920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附註)	240,840
已出售資產淨值	(348,269)
非控股權益	97,400
	<hr/>
出售收益	891
	<hr/> <hr/>

附註：出售事項完成後，本集團不再控制TEI及對TEI有重大影響力。TEI成為本集團聯營公司。該金額指視作於一間聯營公司權益的初始確認的成本，乃按2020年8月10日TEI的49%股權的公允價值釐定。

出售時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千港元
已收現金代價	10,920
減：已出售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5,947)
	<hr/>
	(55,027)
	<hr/> <hr/>

出售相關成本約411,000港元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行政開支」項目中確認。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概覽

2020年是前所未見的一年，新冠病毒疫情肆虐，令全球經濟活動停滯。此外，中美關係緊張及英國脫歐影響全球營商環境。本集團接受香港、澳門及中國內地政府發放的保就業計劃補貼及疫情相關補貼，用以扣減銷售及服務成本以及行政開支，並承諾於2020年6月1日至2020年11月30日期間不裁減任何香港僱員，以協助抵禦疫情的影響。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所載，本公告的業績已計及該等補貼。

承包業務的上游承辦商於建築項目上的延遲，亦對本集團工程進度造成影響，因而影響收益。本集團盡心竭力拓展業務，使收益及盈利均錄得增長。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合共呈交約1,532份單項價值逾一百萬港元的標書或報價，並於2020財政年度取得281份單項價值逾一百萬港元的標書及報價，總值約61.35億港元。2020財政年度獲授的標書及報價總值約75.67億港元，較2019財政年度的64.72億港元上升16.9%。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手頭上未完成合約價值再創新高，約為118.47億港元，較2019年12月31日上升約24.39億港元。

本集團於2020財政年度錄得總收益51.25億港元，較2019財政年度增加6.43億港元，增幅達14.4%。2020財政年度收益增加主要由於來自屋宇裝備工程業務以及升降機及自動梯業務的收益較2019財政年度增加所致。

本集團維修工程業務不易受經濟週期波動影響，於報告期內帶來穩定收入，於本集團在建築項目竣工後保持與客戶的關係方面仍發揮重要作用。於2020財政年度本集團取得價值約8.55億港元的維修合約。此外於2020財政年度，維修工程業務的相關收益達8.82億港元，較2019財政年度的6.79億港元增長2.03億港元，增幅達29.8%。

下表呈列本集團按性質劃分的收益明細：

	2020年 百萬港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佔總收益 百分比	2019年 百萬港元	佔總收益 百分比
承包工程	4,101.2	80.0%	3,580.0	79.9%
維修工程	881.5	17.2%	679.1	15.1%
銷售商品	142.5	2.8%	222.8	5.0%
總計	<u>5,125.2</u>	<u>100.0%</u>	<u>4,481.9</u>	<u>100.0%</u>

於2020財政年度，本集團錄得毛利9.09億港元，較去年的7.87億港元增長1.22億港元，增幅達15.6%。2020財政年度的毛利率為17.7%，略高於2019財政年度的17.6%。

經計及上述因素，本集團於2020財政年度錄得年度綜合純利3.04億港元，較2019財政年度增加5,900萬港元或24.0%。於2020財政年度，本集團的純利率亦由2019財政年度的5.5%增至5.9%。

屋宇裝備工程

以報告期內收益及毛利貢獻計算，屋宇裝備工程繼續為本集團最大業務。此業務涵蓋設計、安裝、測試及調試與保養供暖、通風及空調（「暖通空調」）系統、消防系統、給排水系統、電氣及超低電壓系統，以及綜合機電工程系統。本集團於香港、澳門及中國內地為各式各樣屋宇及場所的客戶提供服務，涵蓋各類住宅、商業、工業、機構、數據中心、醫院及醫療機構，以及機場、公共交通、道路及隧道等基建設施。

於報告期內，為減低新冠病毒疫情造成的影響，此業務專注履行手頭上的訂單，並再創新高達31.7億港元收益，較2019財政年度的26.76億港元增長4.94億港元，增幅達18.4%。正在進行中的單項價值逾1.8億港元的大型承包項目包括：

- 為位於啟德區內綜合用途發展項目提供暖通空調、電氣、消防及屋宇管理系統等綜合項目
- 為位於啟德區的商業綜合發展項目提供暖通空調、電氣、消防及給排水等綜合項目

- 為公眾殮房提供暖通空調、電氣、消防、給排水及屋宇管理系統等綜合項目
- 為大圍一個鐵路站提供電氣項目
- 為位於長沙灣的政府數據中心綜合大樓提供暖通空調、電氣、消防、給排水、屋宇管理系統及超低電壓的綜合項目
- 為位於香港國際機場的多式聯運中轉客運大樓提供暖通空調、電氣、給排水及海水冷卻抽水系統綜合安裝工程
- 為位於上海的商業發展項目提供電氣工程
- 為位於澳門的酒店發展項目提供暖通空調及電氣安裝工程

憑藉我們的跨範疇業務實力，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積極參與多個主要基建招標項目的競標。本集團預期所呈交招標的結果將於2021年上半年公佈，包括機場擴充工程及多項醫療設施。於報告期內，單項價值逾一億港元的大型承包項目包括：

- 為位於赤臘角的綜合用途發展項目提供消防工程項目
- 為位於啟德區的住宅發展項目提供給排水工程項目
- 為位於荃灣的工業發展項目提供暖通空調、電氣、消防及給排水等綜合項目
- 為位於西九龍區的酒店發展項目提供機械通風及空調系統項目
- 為位於荔枝角的商業發展項目提供機械通風及空調系統項目
- 為位於上海的商業發展項目提供機械通風及空調系統項目
- 為位於火炭的數據中心提供暖通空調、電氣、給排水及內部裝修等綜合項目

屋宇裝備工程業務的專業實力及專長日益增強，帶動維修保養收益穩步增長。於報告期內，該業務板塊為各式各樣屋宇及場所(包括住宅、商業、工業、機構、數據中心、醫院以及基建設施等)提供維修保養、相關小型改建與裝修工程服務。單項合約價值逾一千萬港元的大型維修保養項目包括：

- 多個地方的公屋管道及消防設備的維修保養
- 多個地方的機構物業管道及消防設備的維修保養
- 多個地方的地鐵設施屋宇裝備工程系統的維修保養
- 位於九龍的醫療設施的小型改建及裝修工程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完成位於白石角的智能生活及眾創空間住宅項目，這是在香港完成的首宗採用最新施工技術組裝合成建築法(MiC)的項目。本集團另一個採用MiC的竣工項目為位於大嶼山的臨時隔離設施，由於該項目工期較為緊迫，本集團須於三個月內將項目完工。完成上述兩個MiC項目的經驗有助增強本集團的MiC實力，提升於技術領域、跨境物流統籌及相關法定程序辦理方面的經驗，鑑於香港及其他地區的此類項目數量日益增加，這些項目的經驗為本集團承接其他MiC建築項目提供寶貴往績。

因採用更有系統及更具規模的方式於場外預製及組裝屋宇裝備組件，安樂工程屋宇裝備預製組件組裝技術(ABSPM)的開發亦取得良好進展。本集團可隨時於其現有及未來項目上應用有關技術，更有利於提升施工質量、安全及生產力，並有助紓緩地盤人手短缺及工人老化等迫切性問題。

於2020年12月31日，屋宇裝備工程業務的手頭上未完成合約價值為53.47億港元，較去年減少4.57億港元或7.9%。

環境工程

環境工程業務為自來水、污水、污泥、固體廢物及沼氣項目提供整體方案，涵蓋設計、安裝、保養及營運環境工程設施。

憑藉優良的技術專長，該業務繼續採用一體化項目策略，涵蓋設計(透過工程採購及安裝)至營運及維修保養。項目團隊致力就每個項目的所有環節提供最優質服務。於報告期內，正在進行中的單項價值逾一億港元的大型承包項目包括：

- 為位於新圍的污水處理廠提供設計、建造及營運項目
- 為位於將軍澳堆填區的滲濾液處理廠提供設計及建造工程項目
- 為位於沙田的濾水廠重建項目提供前期工程

新圍項目榮獲Autodesk香港建築信息模擬設計大獎2020，是對本集團創新應用建築訊息模擬(BIM)技術以提升項目效率及精準施工的嘉許。

此外，於報告期內，該業務的新增訂單創再新高，價值達36.01億港元。獲授單項價值逾一億港元的大型承包項目包括：

- 為位於沙田的濾水廠重建總體工程提供設計及建造工程項目
- 為位於元朗的污水處理廠提供設計及建造工程項目
- 為位於長洲的污水處理廠提供設計及建造工程項目

本集團自主開發的先進處理工序於內地市場繼續提供競爭優勢。於報告期內取得七份合約，當中兩份合約的工程採用本集團自行研發的貨櫃磁介質高效沉澱池AMSFS II及曝氣生物濾池ABAF。

此業務更為香港政府部門、公用事業及公共機構客戶的現有環境設施提供保養及營運服務，為本集團帶來穩定收益來源。於報告期內，單項價值逾一千萬港元的大型維修保養項目包括：

- 多項政府物業泵房的維修保養
- 供水設施機電工程的維修保養
- 位於昂船洲的污水處理設施機電工程的維修保養

- 供水設施現場氯氣生產廠的維修保養及營運支持
- 位於青山及龍鼓灘供電設施的維修保養合約

於2020年12月31日，環境工程業務的未完成合約總值為50.39億港元，較去年增加27.04億港元或115.8%。

ICBT

資訊、通訊及屋宇科技（「ICBT」）業務提供綠色及智能屋宇解決方案，透過將廣泛的資訊及通訊科技與建築能源和管理技術整合，促使香港發展成為智慧城市。憑藉雄厚的內部研發實力，以及與市場領先的硬件及軟件夥伴、大學及研究機構合作，ICBT業務提供度身訂造的軟件及一站式工程方案，以配合客戶的獨特需求。

屋宇管理系統、超低電壓及保安系統等智能屋宇系統技術正在迅速發展。當我們的客戶為其現有屋宇系統進行升級及／或更換現有系統，以提升能源效益及改善整體營運效率時，該等技術系統會帶來更多商機。於報告期內，正進行中的單項價值逾3,500萬港元的大型承包項目包括：

- 為位於青衣的檢驗設施設計、供應及安裝車輛檢驗設備及相關控制系統
- 為位於啟德區的綜合商用發展項目供應及安裝超低電壓系統
- 為位於薄扶林的醫院擴建項目供應及安裝超低電壓系統
- 為位於鰂魚涌的商用及辦公室發展項目供應及安裝超低電壓系統
- 為位於大嶼山的過境設施設計、供應及安裝自動車輛通關解決方案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積極向市場推廣自行研發的智能物聯網屋宇平台及雲端人工智能能源管理平台。此兩個平台以月費模式營運，吸引知名客戶青睞，其中不少客戶已下訂單，亦有其他客戶考慮續單。重新校驗是本集團自2019年以來積極開發的另一項新技術服務，一直有向公眾及商界推廣有關服務並取得良好進展。

本集團亦積極把握香港智慧城市藍圖中智慧出行所帶來的商機。本集團已完成其首宗自動導引車(「AGV」)智能泊車項目，預計AGV將在未來數年湧現更多商機。本集團取得新訂單，於部分政府大樓停車場及一些不設咪錶路旁泊車位安裝智能傳感器，可提供空車位的實時信息。本集團亦拓展不停車繳費系統、電子道路收費系統及其他智能運輸系統。

於報告期內，憑藉本集團的往績記錄，ICBT業務繼續發展其維修保養服務，為香港的政府部門、商業場所及公共機構的屋宇管理系統、超低電壓系統、自動旅客及車輛通關解決方案，提供了全面的維修工程服務。

於2020年12月31日，此業務的未完成合約總值為8.54億港元，較去年增長二千萬港元或2.4%。

升降機及自動梯

升降機及自動梯業務承接設計、製造(以「Anlev」品牌)、銷售、安裝及維修保養各種升降機、自動梯及自動行人道，包括公共交通工具使用的重型自動梯、大型貨物及汽車升降機。截至2020年末季，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安力電梯有限公司自香港機電工程署於2013年1月推出承辦商表現評級系統以來，已連續32個季度在註冊升降機承辦商表現評級及註冊自動梯承辦商表現評級中榮獲最高安全及服務質素評級。

憑藉安全及品質的卓越表現評級，該業務的新增訂單、收益及毛利於2020財政年度持續穩步增長。於報告期內，正在進行中的單項價值逾一千萬港元的大型承包項目包括：

- 位於中環至半山的自動扶梯系統的更新項目
- 為位於薄扶林的醫院擴建項目的升降機及自動梯提供設計及建造項目
- 為位於九龍東的政府物業設計、供應及安裝升降機
- 為位於葵涌的工業綜合大樓設計、供應及安裝升降機及自動梯
- 為位於啟德區的綜合發展項目設計、供應及安裝升降機
- 為公眾殮房設計、供應及安裝升降機及小型升降機

本集團繼2019年獲得香港房屋委員會（「房委會」）頒授首份訂單後再下一城，於報告期內取得第二份訂單。由於房委會為香港升降機市場的最大單一客戶，因此本集團致力爭取並有信心能獲得此重要市場的佔有率。

升降機及自動梯業務的維修服務廣受客戶好評，並於報告期內繼續迅速增長，以滿足香港的政府部門、辦公室、住宅樓宇、主題樂園及公共機構所需。

香港中環至半山自動扶梯系統的更新項目奪得《ELEVATOR WORLD》頒發的「2021年度項目獎」的第一名，足證本集團的表現已達致國際一流水準。

年內，本集團透過與總部設於紐約的Transel Elevator & Electric Inc.（「TEI」）結盟，藉此進軍美國市場，亦在英國設立公司機構。本集團現正拓展海外市場，並支持其海外分銷商競投項目，包括南韓、澳洲及英國等地的地鐵／鐵路。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已與歐亞及東歐地區的分銷商簽訂新協議。除發展分銷商網絡外，本集團將物色合適的海外收購機會。為把握全球機遇，本集團持續擴建生產工廠，預期將於2022年完工。

於2020年12月31日，升降機及自動梯業務未完成合約總值達6.07億港元，較去年增加1.71億港元或39.3%。

創新、資源管理及其他經營

本集團持續支持各業務板塊的創新項目以及建築及維修保養的數碼化工作，以實現更有效的溝通、更安全的營運及更有效的資源運用，並收集有用數據，從而促進業務發展。

環境工程業務研發的先進技術，包括大埔污水處理廠採用的超聲波處理技術，及位於船灣的污泥及有機廢棄物混合厭氧消化處理的實驗廠。此外，該業務著手將機器學習技術運用於淨水及廢水處理廠的營運及維修保養，以更先進及可持續方式優化廠房營運。

ICBT業務獨有的「物聯網平台」現正於多幢著名甲級物業及購物中心使用，獲得廣泛認可。其將所有屋宇系統及物聯網設備整合至一個中央控制平台，改變了設施的管理。該平台提供廣泛的分析應用程式，有助客戶優化屋宇效能。其中能源分析模塊榮獲美國供暖製冷及空調工程師學會（「ASHRAE」）香港分會技術大獎2020及2019香港資訊及通訊科技獎。

由升降機及自動梯業務開發的Anlev預測性保養及遙距監察系統，可提供實時監控升降機，以便更科學地評估升降機效能，顯著減低現場人力成本。此外，本集團亦開發無棚升降機安裝法及鐳射鋼纜斷裂自動檢測系統等創新流程及設備，藉此提高工作安全。

本集團另一項重點研發是綜合建築訊息模擬(「BIM」)技術，該技術提供一套多維數碼工具，在設計、規劃、建築、營運及維修以至資產管理的整個項目週期中，為項目增值。BIM對工程圖紙及跨專業協作至關重要，有助成功預製組件、組裝建築、機電裝備合成法(MiMEP)及組裝合成建築(MiC)。於2020年12月底，本集團的BIM軟件數目達96套。在不斷增加BIM軟件資源的同時，本集團正在吸納更多經驗豐富及專業的BIM建模員、合資格BIM專才及善於將BIM應用於各類基建項目的工程師，令本集團工程團隊的實力日益增強。

培訓及發展

本集團致力持續提升員工的專業能力，以應付瞬息萬變的營商環境。本集團於2020年4月成立新的公司培訓及發展部門，以「計劃－實行－檢查－行動」為基礎理念，建立培訓及發展模式，並以培訓及發展管理檔案系統為輔助。本集團以12個培訓系列構成培訓及發展的基本架構，以滿足員工的不同培訓需求。為方便培訓課程的規劃、宣傳及報名，本集團推出操作簡易的線上平台ATALEnt，並可透過本集團內聯網登入。

集團亦切合員工的不同工作經歷制定發展計劃，例如青年工程師計劃(YES)及領導行政人員培訓躍進計劃(LEAP)，並對香港工程師學會工程畢業生培訓計劃、職業培訓局學徒訓練計劃及員工培訓資助計劃等全部現有計劃進行檢討及改進。我們還推出一項新的專業會員資助計劃，鼓勵合資格員工考取資格加入相關專業機構。該創新且成功的培訓及發展系統榮獲南華早報Classified Post的HR Appreciation Awards 2020培訓與發展類別大獎。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為員工組織408節內部培訓課程，合計30,950個培訓時數，逾1,800人次參與有關課程，學習各種技術及軟技能。

新冠病毒疫情的影響

儘管新冠病毒疫情爆發對全球營商環境造成沖擊，本集團維持業務營運，並實施一系列預防措施及降低風險措施，適當實施遙距工作安排、採用線上會議、減少不必要接觸、定期對辦公室進行徹底清潔及消毒、為全體員工提供口罩、消毒液及其他個人防護裝備、於工作區對所有人員進行體溫檢測及妥善記錄工作日程及接觸史以作追蹤。

於2020年上半年，營商活動及業務營運受阻、禁止通關及工程放緩，難免導致項目出現滯後。本集團採取不同程度措施控制工程滯後情況及對業務營運的影響，包括：

- 持續檢討最新健康及監管規程，以及確保充足資源以保障項目正常運作；
- 密切監控物資供應及人力安排；
- 儲存工地事件的全面記錄，連同工程滯後個案對成本及時間的影響；及
- 審閱合約中關於不可抗力及延期的條款及條件，並就因新冠病毒疫情導致的延誤適當向客戶及相關監管方發出通知。

本集團營運於報告期的下半年已大致恢復正常，而即使面臨疫情，我們的維修保養及銷售商品業務保持穩定。總體而言，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業務並無受到重大影響。

本集團將保持警覺，及時採取必要行動以降低任何已識別的風險，包括另闢物資採購途徑、提前採購關鍵物品及重新安排項目施工，以避免或減輕工程延誤。

財務回顧

收益

於2020財政年度，本集團錄得總收益51.252億港元，較2019財政年度增加6.433億港元或14.4%。下表載列按性質及業務板塊劃分的收益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百萬港元	佔總收益 百分比	2019年 百萬港元	佔總收益 百分比
承包工程	4,101.2	80.0%	3,580.0	79.9%
維修工程	881.5	17.2%	679.1	15.1%
銷售商品	142.5	2.8%	222.8	5.0%
總計	<u>5,125.2</u>	<u>100.0%</u>	<u>4,481.9</u>	<u>100.0%</u>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百萬港元	佔總收益 百分比	2019年 百萬港元	佔總收益 百分比
屋宇裝備工程	3,172.6	61.9%	2,680.9	59.8%
環境工程	896.6	17.5%	1,086.9	24.3%
ICBT	488.6	9.5%	496.6	11.1%
升降機及自動梯	608.3	11.9%	274.7	6.1%
減：板塊間	<u>5,166.1</u> <u>(40.9)</u>	<u>100.8%</u> <u>(0.8%)</u>	<u>4,539.1</u> <u>(57.2)</u>	<u>101.3%</u> <u>(1.3%)</u>
總計	<u>5,125.2</u>	<u>100.0%</u>	<u>4,481.9</u>	<u>100.0%</u>

2020財政年度收益增長，主要由於屋宇裝備項目完工工程增加，諸如啟德區項目及澳門酒店發展項目，大部分為2019年底取得的項目。於2020年3月31日至2020年8月9日期間，TEI(該期間為本集團的一家附屬公司)的收益(承包工程收益1.97億港元及維修工程收益0.99億港元)計入升降機及自動梯業務。於2020年8月10日，本集團出售於TEI的2%股權，因此TEI成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毛利

本集團2020財政年度的毛利較2019財政年度增加1.224億港元或15.6%至9.091億港元。毛利率為17.7%，略高於2019財政年度的17.6%。

其他收入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錄得其他收入1,820萬港元(2019財政年度：1,650萬港元)，主要包括銀行利息收入及政府補助。比去年同期增加170萬港元主要由於2020年3月31日至2020年8月9日期間就業援助計劃(Relocation and Employment Assistance Programme)為TEI提供稅項抵免所致。

行政開支

與2019財政年度相比，本集團行政開支上升6,790萬港元或13.3%，主要由於計入TEI於2020年3月31日至2020年8月9日期間的經營成本約6,000萬港元所致。於2020年8月10日，本集團出售TEI 2%權益，因此，TEI成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剔除TEI的影響，本集團於2020財政年度的行政開支較2019年增加790萬港元或1.5%。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現金及銀行結餘總額(不包括已抵押銀行存款)11.161億港元(2019年12月31日：6.865億港元)，當中68.1%、21.4%、10.3%及0.2%(2019年12月31日：87.5%、10.5%、1.8%及0.2%)分別以港元或澳門元、人民幣、美元及其他貨幣列值。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保持健全流動資金狀況。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關債券、銀行透支及貸款的銀行融資以及其他貿易融資為約14.624億港元(2019年12月31日：15.702億港元)，並已動用約6.671億港元(2019年12月31日：3.324億港元)，及於2020年為TEI作出的備用信用證約1.37億港元。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根據本公司於2019年的全球發售，本公司股份上市籌集的所得款項淨額合共約為3.357億港元(「所得款項淨額」)。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1月27日的公告所載，董事會議決更改於2020年10月31日的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下表載列原分配、於2020年10月31日的經修訂分配及截至2020年12月31日已動用實際金額：

	原分配 所得款項 淨額 百萬港元	截至 2020年 10月31日 已動用 所得款項 淨額 百萬港元	經修訂 分配於 2020年 10月31日 的未動用 所得款項 淨額 百萬港元	於2020年 11月1日 至2020年 12月31日 已動用 所得款項 淨額 百萬港元	於2020年 12月31日 未動用 所得款項 淨額 百萬港元
支持擴大及發展屋宇裝備工程 業務	67.1	34.6	42.4	19.0	23.4
加強環境工程業務的工程能力					
—收購、投資、合作或 組建合營企業	59.3	17.1	5.6	5.6	—
—支持環境工程業務的擴張及 發展，包括項目營運資金 需求以及加大投資開發先 進的環境處理技術	41.4	0.5	40.9	0.3	40.6
加強ICBT業務的工程能力					
—成立專門的研發團隊	19.3	6.0	13.3	0.5	12.8
—收購或投資於擁有創新技術 的公司	47.8	—	—	—	—
擴大及發展升降機及自動梯業務					
—擴大現有生產設施及建設 新生產廠房	54.1	—	—	—	—
—在國內設立出口銷售辦事處 及銷售和服務中心	13.0	—	—	—	—
—擴大現有生產設施	—	—	67.1	0.2	66.9
收購或投資公司	—	—	68.0	—	68.0
一般營運資金	33.7	31.8	8.4	1.2	7.2
總計	<u>335.7</u>	<u>90.0</u>	<u>245.7</u>	<u>26.8</u>	<u>218.9</u>

使用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預期時間表為2022年12月31日或之前。

資產負債比率及債務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銀行借款，因此資本負債比率（即借貸總額除以權益總額）不適用於本集團（2019年12月31日：不適用）。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抵押資產為8,550萬港元，較2019年年末減少2.224億港元或72%（於2019年12月31日：3.079億港元）。本集團已抵押資產包括以人民幣計值的銀行存款、向銀行抵押的物業及投資物業以取得向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授予的一般短期銀行融資。

資本承擔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綜合財務報表的已訂約但並無撥備資本承擔為240萬港元，即辦公室翻新及復原、擴大南京升降機及自動梯生產設施及企業資源計劃系統（2019年12月31日：510萬港元）。

或然負債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尚未解除履約保證約4.868億港元（2019年12月31日：3.081億港元），乃由銀行以本集團客戶為受益人作出，作為本集團妥善履行及遵守本集團對客戶的合約責任的擔保。倘本集團未能向客戶提供令人滿意的表現，該等客戶可要求銀行向彼等支付有關金額或履約保證規定的金額及本集團將會承擔對該等銀行作出相應補償的責任。履約保證將於有關承包工程完成時解除。

主要財務數據

	2020年 百萬港元	2019年 百萬港元
流動資產	3,148.0	3,000.8
流動負債	1,791.8	1,619.8
銀行結餘及現金	1,116.1	686.5
流動資產淨值	1,356.2	1,381.0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077.9	1,803.5
流動比率(附註i)	1.8倍	1.9倍
資本負債比率(附註ii)	不適用	不適用
股本回報率(附註iii)	16.1%	16.5%

附註：

- (i) 流動比率： $\frac{\text{流動資產總額}}{\text{流動負債總額}}$
- (ii) 資本負債比率： $\frac{\text{計息銀行借款總額}}{\text{權益總額}}$ (如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 x 100%
- (iii) 股本回報率： $\frac{\text{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純利}}{\text{權益總額}}$ (如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 的年初及年終結餘的平均數 x 100%

人力資源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香港、澳門及國內聘用2,515名僱員，包括90名合約員工及232名定期合約員工。

本集團重視員工的發展，並致力創造僱員為之自豪的工作環境。本集團積極於市場上爭奪技能最佳的員工，並提供具競爭力薪酬以吸引及留住人才。優質而盡忠職守的僱員對於提高客戶滿意度及本集團最終取得成功至為關鍵。本集團的薪酬政策與表現掛鈎，這一政策旨在與員工分享集團的成果，以鼓勵員工協助本集團達致業務策略目標。為此，本集團亦建立了全面的目標制定及表現評估制度。本集團提供平等就業機會，公平對待所有僱員。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由董事會薪酬委員會建議並經董事會批准，須作定期檢討。

本集團要求僱員憑著誠信行事，並與客戶及業務夥伴合作時恪守高標準的商業道德。整套行為守則詳列對本集團及其員工所預期道德及行為標準，僱員可透過本集團內聯網閱覽。

本集團的願景是成為一間創新、領先、可持續發展且跨專業的機電工程集團。本集團凡事精益求精，鼓勵終身學習及致力建立創新文化。為支援員工的長遠發展，本集團在管理人員、工程師及技術員工培訓上投放了充裕的資源。

企業嘉許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榮獲《信報》頒發的2020年上市公司卓越大獎、香港股票分析師協會頒發的2020年上市公司年度大獎及CORPHUB頒發的大中華區年度最具信譽工程服務，旨在表彰本集團在業務營運、企業管治及企業社會責任方面的出色表現。本集團亦榮獲香港專業驗樓學會的建造及裝修業優秀大獎及2020年美國供暖製冷及空調工程師學會(ASHRAE)香港分會第十三區科技成就獎季軍，以嘉許本集團在技術、創新及質量領域的卓越表現及成就。由於爆發新冠病毒疫情，本集團推出多項預防措施，在確保業務營運持續運行的同時，保護僱員及持份者免受感染。由於本集團的出色抗疫表現，榮獲南華早報Classified Post頒發的COVID-19特別獎。

作為一項長期戰略，本集團將會繼續創新，並恪守先進技術及優質標準，為所有持份者提供貼心服務及產品，竭力維護工作場所的安全。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於2020年3月31日（東部時區），本集團與當時的若干獨立第三方就收購TEI 51%股權訂立股份購買協議，總代價3,570萬美元（相當於約2.785億港元）。收購事項已於2020年3月31日完成，TEI已成為本公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有關收購事項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3月31日的公告。

於2020年8月，經重新評估美國的監管、經營及業務環境後，本公司已與TEI董事會決定，讓其當地管理層增加其在TEI的股權符合TEI的最佳商業利益。因此，本集團已於2020年8月10日（東部時區）出售TEI 2%股權。本公司董事認為，出售TEI 2%股權符合本公司、其股東及其投資者、以及TEI及其股東、及其他持份者及TEI業務夥伴（包括其客戶及其供應商）的最佳商業利益。出售事項已於2020年8月10日完成。於出售事項後，TEI成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有關出售事項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8月11日的公告。

展望

中美貿易關係緊張、英國脫歐及新冠病毒疫情爆發對全球的經濟表現及前景造成影響。

然而，本集團認為未來仍有充足的增長機會，概括如下。

香港：

- 鑒於新冠病毒疫苗陸續推出，加上香港特區政府將2021年GDP預測增幅上調至5.5%，香港經濟將重拾升軌。
- 政府承諾繼續加大公共工程投入，未來幾年每年將斥資不低於一千億港元，使每年建築相關總體開支將達致三千億港元。
- 政府就十年醫院發展計劃撥款二千億港元。儘管受新冠病毒疫情影響，政府及醫院將繼續擴充隔離病房等現有醫療設施，並擴建社區醫療設施。
- 政府的長遠房屋目標計劃於2020/21年度至2029/30年度十年期間供應43萬套單位。
- 香港政府投資環境基建，包括堆填區、有機廢物及污水污泥共厭氧處理設施以及升級多個現有污水處理廠及濾水廠。
- 政府致力發展香港國際機場第三條跑道。
- 啟德發展項目、東涌發展項目、古洞北發展項目以及位於邊境的落馬洲河套區創新及科技園區，將帶動資訊科技業發展及滿足對數據中心基建的需求。
- 政府現正繼續加強及擴充香港智慧城市藍圖2.0所提出的城市智能設施，包括政府級物聯網網絡及採用智能泊車系統。

澳門：

- 澳門特區政府繼續投資基建項目，包括澳門輕軌系統、醫療設施、有機廢物處理廠及搬遷污水處理廠。
- 新博彩及酒店發展項目正陸續推出。

中國內地：

- 中國「十四五」規劃綱要提出「雙循環和供應鏈安全」戰略。為發展戰略科技及推進其數碼基建，中國內地將在未來五年斥資數萬億元於數碼基建領域，包括5G、智慧城市及物聯網應用。尤其是，根據「十四五」規劃綱要的創科策略，國家將重點發展大灣區，引進香港公司及專業人才，大灣區九個主要城市以及香港特區及澳門特區對優質機電工程服務將有巨大需求，為本集團四大業務板塊提供大量發展機會。
- 為達致新的排放標準，將須在技術專長及龐大投資的支持下，升級現有廢水處理廠及轉用先進處理流程。
- 憑藉持續城市化以及不斷收緊的安全標準與不斷提升的品質要求，本集團自2019年初已進軍的中國內地市場將成為全球供應、安裝及維修保養升降機及自動梯的最大市場。

憑藉利好本集團的因素，本集團於2020財政年度取得總計75.67億港元的訂單，而2019財政年度為64.72億港元，故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手頭上未完成合約價值續創新高，達致118億港元，而2019年12月31日為94億港元。此外，於本公告日期，多份於2020年下半年呈交的標書及報價仍處於積極磋商狀態。預計於2021年及其後會有充足的投標項目，本集團對2021年業務前景及中長期增長保持審慎樂觀。

除推動有機增長及不斷提升技術及技能水平外，本集團同時物色機會參股及收購與自身優勢互補的業務。本集團還透過建立合適的合作關係及合營公司，擴大業務範疇及促進跨地域發展。本集團將動用內部資源及／或外部資金以撥付該等項目所需。倘就有關交易訂立正式法律協議，本集團將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作出適當披露。

本集團注重鞏固其市場領先地位並竭力為股東帶來更高回報，在創新、技術、工藝改進及人才培育方面投入更多資源，以持續提高生產力及競爭力。

第二次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向於2021年4月19日(星期一)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第二次中期股息本公司每股股份(「股份」) 7港仙(「第二次中期股息」)。預期第二次中期股息將於2021年4月29日(星期四)或前後派付予本公司股東(「股東」)。連同2020年9月29日派付的首次中期股息每股3.82港仙，本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作出的股息分派將合共為每股10.82港仙，派息比率為50.3%。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釐定股東獲發第二次中期股息的權利，股東名冊將由2021年4月16日(星期五)至2021年4月19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於此期間將不會登記任何股份轉讓。股份將於2021年4月14日(星期三)起除息買賣。為享有第二次中期股息，股東必須於不遲於2021年4月15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送交本公司於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為釐定股東出席本公司將於2021年6月22日(星期二)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股東名冊將由2021年6月17日(星期四)至2021年6月22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於此期間將不會登記任何股份轉讓。為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股東必須於不遲於2021年6月16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送交上述本公司於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的上述地址，以辦理登記手續。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作為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基準，且企業管治守則於本公司上市日期2019年7月12日起適用於本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全部適用守則條文。

審閱經審核全年業績

董事會成立了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旨在(其中包括)審閱及監督本集團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控制，目前由本公司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載全年業績及2020年年度報告

此全年業績公告將分別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atal.com)。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向股東寄發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的2020年年度報告，並分別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載。

承董事會命
安樂工程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潘樂陶博士

香港，2021年3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潘樂陶博士、羅威德先生及陳海明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麥建華博士；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富強先生、林健鋒先生及黃敬安先生。